

#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 本校「推動規劃智慧型校園服務方案」第2次籌備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100年9月23日(星期五)下午2時00分

貳、地點：本校總務處會議室

參、主席：陳總務長約宏

記錄：陳霆理

肆、出席人員：電子計算機中心、教務處註冊組、人事室、藝術資源暨推廣中心、總務處事務組

伍、主席致詞：感謝悠遊卡公司營運長蒞校參加本次會議，對於第1次籌備會議中貴公司的報告內容與說明似乎與本校所認知的內容有些差異，所以本次除了悠遊卡公司外，也邀請目前學校門禁系統廠商及學校相關單位，如電算中心、教務處、人事室、藝推中心等，希望能藉由本次會議的召開，雙方能充分表達意見相互交流與溝通，能讓本案能順利推行。

陸、報告事項：

案由一：本校推動規劃智慧型校園服務方案預估辦理期程。

說明：

一、依據本(100)年8月29日第一次籌備決議辦理。

二、本案將分三階段辦理，第一階段為交通服務，第二階段為門禁系統，第三階段校園消費加值型服務，詳如附件一。

決定：洽悉。

案由二：票證公司提供本校智慧型校園服務建議方案實施期程及經費預估。

說明：

一、依據本(100)年8月29日第一次籌備決議辦理。

二、本校智慧型校園服務建議方案實施期程及經費預估，詳如附件二。

決定：洽悉。

案由三：本校門禁系統承攬廠商提供本校推動規劃智慧型校園服務建議方案。

說明：

一、依據本(100)年8月29日第一次籌備決議辦理。

二、本校推動規劃智慧型校園服務建議方案，詳如附件。

決定：洽悉。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校推動規劃智慧型校園服務方案相關意見討論。

說明：

一、校方提問：

(一) 註冊組白文薇小姐：

1. 教務處內有許多系統係由不同廠商承攬，不同系統在架接上有無問題？
2. 學生的個人資料安全性如何維護？
3. 學生證版面製作問題？

(二) 電算中心楊俊彬：

製卡部分是由貴公司印製還是委外處理？學校目前作法是開學時由廠商大量印製，遺失補證則由學校製作，補證時間大約是半天左右，無法等5天以上。

(三) 人事室陳玉芳：教職員個人資料安全性如何維護？

(四) 事務組陳組長娟惠：

1. 校車收費部分是否屬於第1類部分須報准後才能執行，學校部分是否屬於例外。
2. 有關後續採購問題，
  - (1) 是否先遴選票證公司，之後再遴選系統廠商？
  - (2) 如先遴選票證公司？相關製卡及製卡機具所需費用？未來（例如5年）給付給票證公司所需費用多少？
  - (3) 各系統所需預算大約是多少？例如接駁車系統費用及停車場收費系統費用？
  - (4) 如將票證及後續系統介面整合發包有無問題，有無特定規格及限制競爭的疑慮？

二、悠遊卡公司

(一) 悠遊卡公司經主管機關（金管會）核准可營業的項目有下列3項

1. 發卡：例如數位學生證等。
2. 收單：例如簽訂特約機構等。
3. 其他主管機關核定事項。

(二) 貴校目前像門禁、停車場、圖書館等等各由不同系統廠商負責，除非有廠商有把握可以進行整合，否則會面臨多家系統商各自獨立情形，上述廠商如有經認證者則有利整合，如未經認證者，則尚須經過開發、測試階段。

(三) 悠遊卡公司主要業務在於發卡及清分算並不是系統商，所以貴校要先整合各系統商。

- (四) 針對學校個資方面，目前本公司的作業是提供半成品卡，所有教職員生個資方面仍由校方印製上傳，因為各學校開學日期都非常接近，本公司人力上尚無法因應如此大量的印製。本公司未來也將研究將個資上傳本公司製成記名卡，未來會採接觸及非接觸等多功能（可以查詢餘額）對貴校 mifare 系統讀取上應該沒什麼問題。
- (五) 目前悠遊卡是以讀取卡號方式與圖書館讀取個資方式是不同，貴校者方面可能需要作內部程式的修正。
- (六) 目前第二代悠遊卡晶片設計主要是針對小額付費等金額設計，本公司內部尚須評估由公司處理個資安全性問題。
- (七) 針對貴校教職員生證版面問題，本公司目前無法提供全白版面（避免侵犯肖像權等問題）會預留約 2/3 版面供學校製作底圖及版面。
- (八) 至於採購部分建議先遴選票證公司，再做後續系統商介面整合問題：
1. 第一階段先遴選票證公司：主要預算部分可分為 2 大部分
    - (1) 製卡：

一般卡片有效期是 20 年，每張卡的費用約新台幣 150 元，考量卡片保固期及未來擴充性，建議以 2 年需求量來估算。
    - (2) 讀卡機等展期設備：

學生證可以設定其優惠期限為 4 年，4 年期限到則回復到一般卡片的使用功能，1 台讀卡機等展期設備約新台幣 36,750 元。
  2. 第二階段則是遴選系統商及後續清算服務部分。
- (九) 學校校車部分應不屬於第 1 類的公共運輸，因貴校為國立大學，有關接駁車收費部分，建議以政府規費方式辦理較為可行。

#### 決 議：

- 一、本校將依據本次會議結論，邀請全校各相關單位參加第三次籌備會議，同時成立智慧型校園服務推動小組。
- 二、請悠遊卡公司提供徵選票證公司之估價單及招標規範。
- 三、總務處事務組負責收集第一階段交通服務（接駁車收費及停車場設備）徵選系統廠商之估價單及招標規範。
- 四、電子計算機中心負責收集第二階段卡務管理（卡務系統、製卡系統、掛失系統、門禁系統、圖書館相關系統）徵選系統廠商之估價單及招標規範。

捌、臨時動議

玖、散會

